

宁夏回族自治区地方标准制定项目

《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规范》

编 制 说 明

（征求意见稿）

标准编制组

2025 年 4 月

目 录

一、工作简况	1
（一）任务来源	1
（二）起草单位	1
（三）协作单位	1
（四）主要起草人及分工	1
二、制定标准的必要性和意义	3
（一）积极响应国家“双碳”目标要求，加快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	3
（二）切实落实自治区“双碳”目标要求，推动大型活动减排。	3
（三）切实落实自治区“双碳”目标要求，提升自治区影响力。	4
（四）切实落实自治区“双碳”目标要求，为自治区搭建普惠机制奠定市场消纳基础。	4
三、主要起草过程	4
（一）成立编制组、确定分工	4
（二）调研收集资料	5
（三）编制标准框架及草案	5
（四）征求意见	6
四、编制原则和依据，与现行法律、法规、标准的关系	6
（一）编制原则	6
（二）编制依据	8
（三）与现行法律法规、标准的关系	8

五、主要条款的说明，主要技术指标、参数、实验验证的论述 9

 （一）主要条款的说明 9

 （二）主要技术指标、参数、试验验证的论述 12

六、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依据和结果 15

七、实施标准的措施及建议 15

 （一）进行标准宣传、培训 15

 （二）指导标准应用，加强交流 15

 （三）适时修订更新 15

八、知识产权说明 16

九、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16

 （一）采用国际标准的情况 16

 （二）采用国内标准的情况 16

 （二）对外通报的建议和理由 17

一、工作简况

（一）任务来源

为落实《自治区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宁夏回族自治区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的通知》（宁政办发〔2021〕59号）中“研究制定大型活动碳中和推广方案，构建碳中和标准规范体系，实施大型活动碳中和示范项目”的要求及《市场监管总局等九部门关于建立健全碳达峰碳中和标准体系实施方案》（国市监计量发〔2022〕92号）重点任务提出的完善地区、行业、企业、产品等不同层面碳排放监测、核算、报告、核查标准的要求，2024年1月，宁夏回族自治区应对气候变化与机动车污染防治中心申请《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规范》（以下简称《规范》）地方标准立项，2024年7月16日，《自治区市场监管厅关于下达2024年地方标准制（修）订计划（第二批）的通知》批准了该地方标准的制定，结合我区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的实际情况，编制《规范》地方标准，标准由宁夏回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提出并归口。

（二）起草单位

本标准项目主要承担单位：宁夏回族自治区应对气候变化与机动车污染防治中心、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三）协作单位

无。

（四）主要起草人及分工

标准主要起草人：周翔、汤丽君、周才华、骆安胜、刘军、

徐慧、柳盼、马晓燕、王萌、马宏伟、李佳宁、李启悦、谢丁宁、陈凯、李方舟、吕诚、姜佳慧。

表 1 主要起草人员及其工作分工情况表

姓名	性别	职务/职称	工作单位	任务分工
周翔	男	主任	自治区应对气候变化与机动车污染防治中心	项目总负责人，负责项目推进
汤丽君	女	室主任	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负责标准文本及编制说明起草
周才华	男	部长	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负责标准文本及编制说明校审
骆安胜	男	正高职高级工程师	自治区应对气候变化与机动车污染防治中心	标准文本及编制说明起草
刘军	男	副主任	自治区应对气候变化与机动车污染防治中心	标准文本及编制说明校审的协调组织及数据资料整理
徐慧	女	科长/高级工程师	自治区应对气候变化与机动车污染防治中心	标准文本及编制说明校审的协调组织及数据资料整理
柳盼	女	副科长	自治区应对气候变化与机动车污染防治中心	资料收集及整理验证
马晓燕	女	助理工程师	自治区应对气候变化与机动车污染防治中心	资料收集及整理验证
王萌	女	工程师	自治区应对气候变化与机动车污染防治中心	资料收集及整理验证
马宏伟	男	助理工程师	自治区应对气候变化与机动车污染防治中心	资料收集
李佳宁	男	工程师	自治区应对气候变化与机动车污染防治中心	资料搜集整理
李启悦	男	项目经理	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调研资料搜集整理
谢丁宁	男	项目经理	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调研资料搜集整理

尹庆蓉	女	项目经理	中环联合（北京）认证中心有限公司	调研资料搜集整理
陈凯	男	高级工程师	自治区应对气候变化与机动车污染防治中心	资料搜集整理
李方舟	女	工程师	自治区应对气候变化与机动车污染防治中心	资料搜集整理
吕诚	女	工程师	自治区应对气候变化与机动车污染防治中心	资料搜集整理
姜佳慧	女	工程师	自治区应对气候变化与机动车污染防治中心	资料搜集整理

二、制定标准的必要性和意义

（一）积极响应国家“双碳”目标要求，加快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

实现碳达峰、碳中和，是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作出的重大战略决策，是着力解决资源环境约束突出问题、实现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必然选择，是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的庄严承诺。《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指出，加快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凝聚全社会共识，加快形成全民参与的良好格局。大型活动参与人数多，社会影响大，是倡导实施低碳理念，加快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的理想传播对象。通过大型活动碳中和示范，在全社会广泛传播碳中和理论，倡导公众积极践行低碳生活方式和实现碳中和的低碳理念，有利于公众树立绿色低碳的价值观和消费观，弘扬以低碳为荣的社会新风尚，有助于凝聚全社会共识，加快形成全民参与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的良好格局。

（二）切实落实自治区“双碳”目标要求，推动大型活动减排。

切实落实《宁夏回族自治区应对气候变化“十四五”规划》开展大型活动碳中和建设工作，通过规范自治区各类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一方面为自治区大型活动实施碳中和奠定数据质量保障基础，另一方面引导大型活动所有者或组织者在活动策划、组织和实施过程中有方向性开展减排行动，进一步推进自治区大型活动碳中和建设工作。

（三）切实落实自治区“双碳”目标要求，提升自治区影响力。

自治区作为丝绸之路上的璀璨明珠，近年来举办了中阿博览会、国际葡萄酒文化旅游博览会、沙坡头沙漠文化旅游节、国际马拉松等很多具有地方特色和影响力的大型活动。引导大型活动积极开展大型活动减排、温室气体排放核算及碳中和实施。一方面积极践行绿色低碳生产生活方式；另一方面可借助大型活动具有广泛影响力的优势，将之转化为自治区绿色低碳发展的展示窗口，提升自治区影响力。

（四）切实落实自治区“双碳”目标要求，为自治区搭建普惠机制奠定市场消纳基础。

大型活动是地方碳普惠机制的消纳路径之一，开展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可为自治区提供数据质量可靠的普惠机制市场消纳调研数据库，为未来搭建碳普惠机制奠定坚实的基础。

三、主要起草过程

（一）成立编制组、确定分工

2023 年，自治区应对气候变化与机动车污染防治中心实施

了大型活动碳中和推广项目，项目任务之一编制《自治区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指南（试行）》，成立了编制组，搭建了《规范》基本框架。2024年7月，在标准制定项目任务下达后，按照编制工作要求，第一时间优化了编制组组成，明确人员分工，制定了详尽的编制计划。

（二）调研收集资料

2023年12月~2024年4月，通过收集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相关法律法规及标准，对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关键要素开展了调研，同时通过调研我国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案例，对我国目前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边界、主要排放源、温室气体种类、温室气体排放量核算方法等进行了汇总及分析。

1. 资料调研

编制组围绕大型活动核算边界、排放源、核算方法等关键因素对相关核算规则及标准等开展资料调研。

2. 现状调研

通过对可找到的已实施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案例进行梳理，确定了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边界、主要排放源、温室气体排放种类及不同排放源温室气体核算方法。

（三）编制标准框架及草案

1. 起草《规范》框架

2024年5月~7月，编制组基于资料调研及现状调研分析结果，结合自治区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现状，起草了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规范框架。

2. 编制标准草案

2024 年 7 月~9 月，编制组依据《大型活动碳中和实施指南》等国家规范性文件要求及宁夏回族自治区大型活动碳中和推广项目成果《自治区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指南(试行)》，起草完成了《规范》工作讨论稿，经过内部多次组织分析讨论、多轮审核及修改，最终形成了《规范》(初稿)及编制说明(初稿)。

(四) 征求意见

2024 年 10 月，编制组邀请了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自治区标准化研究院、中国质量认证中心、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国家能源集团宁夏电力有限公司等的有关专家，召开了第一次专家咨询会。

2024 年 11 月，编制组通过函件，向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厅等 8 个相关厅局和生态环境系统 14 个单位征求意见。编制组对意见征求阶段收集的反馈意见进行了集体研判分析，在《指南》草案编制过程中充分吸纳并完善了相关内容。

2025 年 1 月，编制组邀请了自治区标准化研究院、中国质量认证中心、中国船级社质量认证有限公司、宁夏环境科学研究院及宁夏生态环境厅专家库的有关专家，召开了第二次专家咨询会。

2025 年 4 月，征求意见稿通过*****公示。

四、编制原则和依据，与现行法律、法规、标准的关系

(一) 编制原则

1. 规范性和科学性原则

《规范》严格按照 GB/T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要求进行编制，语言表述规范，用语准确、简明，结构合理。同时编制组结合大型活动相关标准及实施情况，科学合理确定了核算边界、主要排放源及核算方法等主要内容。

2. 系统性和全覆盖原则

核算范围涵盖了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的边界、排放源、核算方法、核算关键参数活动数据及排放因子的选取、报告要求以及报告模版等核算所涉及的重要环节，在《规范》编制过程中，编制组充分考虑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各环节之间的相互联系和作用，统筹考虑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的系统性、完整性和全面性，确保各个环节紧密配合，能够确保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顺利实施。

3. 适用性和本地化原则

《规范》编制参考国家发布的相关政策及国内发布的相关地方标准，搜集了国内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的实践案例，充分吸收了国内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理论及实践经验，并根据本地区的实际情况进行了完善，形成具有本地特色的适用性标准。

4. 实用性和前瞻性原则

《规范》明确了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开展核算的各项要素要求及建议核算方法、活动数据选取方法、排放因子选取方法，

同时在附录中给出了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报告大纲，确保《规范》的实用性和可操作性。同时，考虑到全国双碳大背景下，各地相关行业核算体系建设不断发展完善的动态变化，《规范》在编制过程中对排放因子的选取也给出了采纳最新排放因子的建议性意见。

（二）编制依据

1. 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

《国家标准化发展纲要》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

《大型活动碳中和实施指南（试行）》（公告 2019 年第 19 号）

2. 国家相关标准

《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 1 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GB/T 1.1-2020）

《工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和报告通则》（GB/T 32150）

3. 地方管理文件

《宁夏回族自治区地方标准管理办法》（宁市监规发〔2020〕3 号）

（三）与现行法律法规、标准的关系

《规范》的制定符合《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做好碳达峰碳中和工作的意见》关于“加快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开展绿色低碳社会行动示范创建”、“凝聚全社会共识，加快形成全民参与的良好格局”以及《2030 年前

碳达峰行动方案》中明确提出的“开展绿色低碳社会行动示范创建”、“加强碳排放统计核算能力建设”的要求。

《规范》属于制定的宁夏地方标准。目前，国家层级仅有生态环境部发布的《大型活动碳中和实施指南(试行)》(公告 2019 年第 19 号)，国内其他省市已相继出台的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相关指南有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的《大型活动碳中和实施指南》(DB11/T 1862-2021)、河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大型活动碳中和评价规范》(DB13/T 5560-2022)、黑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的《黑龙江省大型活动碳足迹核算与碳中和实施指南》(DB23/T 3411-2023)、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和报告指南》(DB4403/T 369-2023)、内蒙古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大型活动碳中和实施指南》(DB15/T 3877-2025)，与《规范》没有直接的关联关系。《规范》是基于自治区实际情况及实践案例调研结果，有效规范了大型活动排放源、核算方法、活动数据选取及排放因子选取的指导性文本，在自治区乃至西北地区具有创新性与先进性。并且在《规范》中，根据大型活动核算的实际需求，结合实践案例创新性地细化了每个排放源核算方法并给出了参考的排放因子默认值，提升了标准的可操作性与应用的可推广性。

五、主要条款的说明，主要技术指标、参数、实验验证的论述

(一) 主要条款的说明

1. 关于《规范》适用范围说明

《规范》适用于各种类型、规模的大型活动开展温室气体核算。考虑到其他活动开展温室气体排放核算的需要，可参考本规范实施。

2. 关于《规范》结构框架的说明

《规范》主要由 13 个主要章节以及 2 个附录组成。13 个章节内容包括本标准的范围、规范性引用文件、术语和定义、核算原则、核算流程、核算边界、温室气体排放源、温室气体核算种类、核算方法、活动数据收集、排放因子选取、数据质量控制以及核算要求，2 个附录均为资料性附录，分别是常用排放因子缺省值清单及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报告模版。

3. 关于术语和定义

《规范》结合相关政策标准文件和实际工作需要，给出了相关术语和定义，主要包括大型活动、大型活动组织者、大型活动所有者、活动数据、排放因子共 5 条标准中应用的术语，相关术语来源于《大型活动可持续性管理体系 要求及使用指南》(GB/T 31598)、《工业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与报告通则》(GB/T 32150)等相关文件标准。

4. 关于核算边界的说明

《规范》核算边界参考生态环境部发布的《大型活动碳中和实施指南（试行）》，并从时空两个维度进行了细化，明确了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的边界。第一，时间边界中应至少包括大型活动举办阶段的温室气体排放核算，同时鼓励核算边界纳入大型活动筹备及收尾阶段。第二，明确了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

核算地理边界，应包括大型活动举办场地的地理范围及大型活动涉及人员的往返差旅活动涉及的地理范围。

5. 关于温室气体排放源的说明

《规范》中明确了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所涉及的主要排放源，其中人员市内交通考虑到核算方法借鉴《陆上交通运输企业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方法与报告指南（试行）》中核算方法，因此市内交通消耗化石燃料的情况在化石燃料燃烧所产生的排放部分进行考虑、市内交通消耗电力的情况在净购入电力、外购热力所产生的排放部分进行考虑。

6. 关于活动数据收集的说明

《规范》围绕七大类主要排放源分别给出了每类主要排放源的活动数据选取方法，以指导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规范开展核算，确保数据合理性及准确性。

7. 关于排放因子选取的说明

《规范》通过附录给出了每一主要排放源的排放因子，使得规范更易落地实施，具有非常强的可操作性；同时也进一步避免了由于排放因子选取的问题所导致的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的不规范性，确保自治区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结果的可比性。

8. 关于附录

规范附录 A 给出了针对每类排放源的每个排放因子以及排放因子来源，便于溯源及排放因子更新；附录 B 给出了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的核算报告模版，便于大型活动组织者或大型

活动所有者按照规范开展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

（二）主要技术指标、参数、试验验证的论述

1. 主要技术指标的验证说明

《规范》的主要技术指标是在充分研究国内相关政策、地方标准内容后，结合国内及自治区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现状，通过实践案例调研的方式，以 2023 年宁夏六五环境日暨自治区环境教育宣传周启动仪式为示范案例，先期开展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检验和验证了相关技术指标的可操作性，验证各项技术指标的可靠性，确保了《规范》科学性、合理性与可操作性。

2. 主要技术指标、参数、试验验证过程

（1）试验验证方法

对示范案例采用基本情况调研、相关资料收集及评审、现场/线下审核交流等方法，依据《自治区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指南（试行）》（以下简称《核算指南》）中的核算方法、水平数据、排放因子选取对示范案例举办期间温室气体排放进行了核算验证。

（2）试验验证对象及过程

① 成立项目工作组

按照项目核算工作的流程要求，成立了示范项目工作组，对上述示范项目开展前期基本情况调研。

② 指导收集资料

项目工作组与示范项目组织方建立沟通协调机制，指导示范项目收集相关资料信息，并根据示范项目推进进度及实际情况，

调整活动数据需求，最终获取足够的活动数据支撑信息。

③ 开展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

项目工作组基于文件评审及线下/线上交流结果，参照《核算指南》中核算方法，开展了示范项目温室气体排放核算。

④ 总结示范项目成果

项目工作组完成了示范项目温室气体排放核算后出具了上述示范项目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报告。

（3）试验验证的范围

① 边界范围确定

考虑到示范项目前期筹备主要为文案策划工作且融入大型活动组织者其他日常工作中，无单独计量且与举办期间温室气体排放量相比，排放占比非常微小，因此明确示范项目仅考虑举办期间温室气体排放核算，这也与国内实践案例调研中绝大多数案例选取的核算范围边界一致。

② 主要排放源识别

参照《核算指南》中大型活动主要排放源对示范项目开展主要排放源识别，详见图1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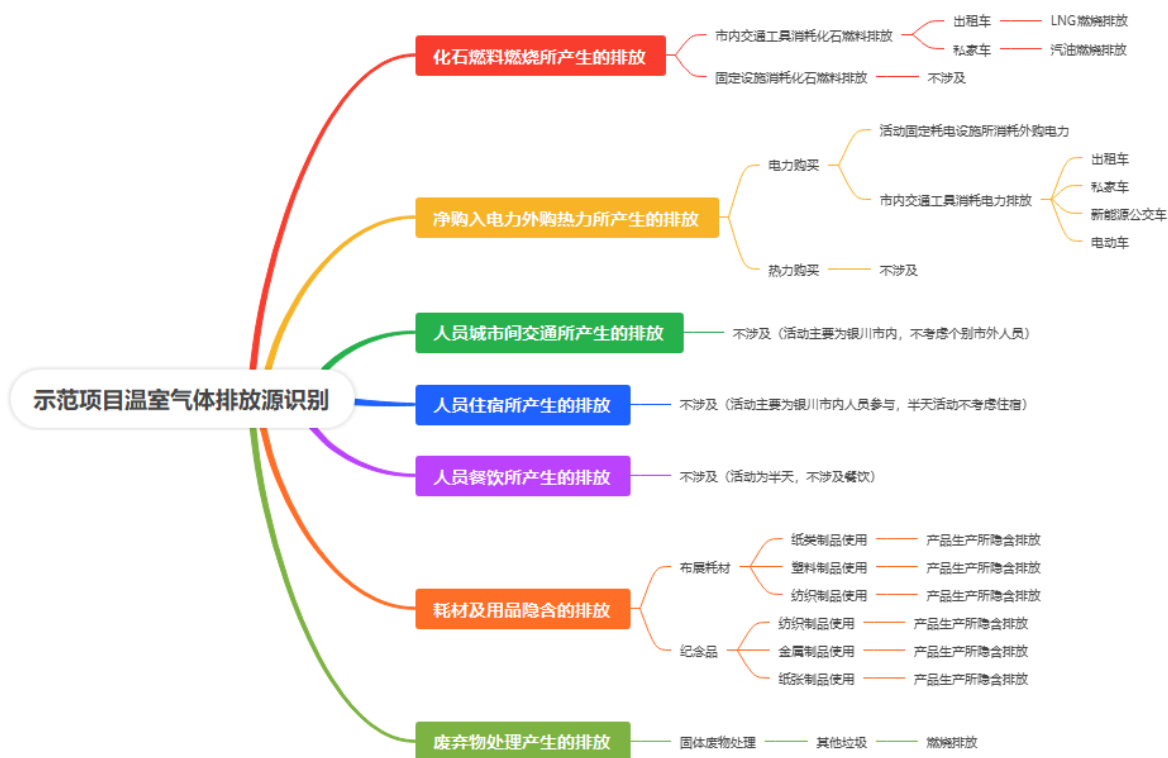


图 1 主要排放源识别

③ 核算方法

针对上述所识别的示范项目所涉及的排放源，参照对应的核算方法开展核算。

④ 活动数据

依据《核算指南》中活动数据选取方法，对活动数据进行收集，活动数据信息可顺利收集，不存在障碍。

⑤ 排放因子

依据《核算指南》给出的排放因子进行核算，默认值可直接获取，核算过程简单明了，便于实施。

3. 主要技术指标、参数、试验验证结果

依据《核算指南》，围绕上述主要技术指标核算边界、主要排放源、核算方法、活动数据及排放因子选取等，对示范项目开展举办阶段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核算过程顺利、活动数据获取方法可行、排放因子参数适用，可便利得到核算结果。

六、重大意见分歧的处理依据和结果

《规范》编制过程中，广泛征求了相关部门意见，均无重大分歧意见。

七、实施标准的措施及建议

《规范》作为推荐标准，对自治区开展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提高核算规范性、促进大型活动减排等方面具有重要的指导意义，为保证本标准的顺利实施，编制组提出如下建议：

（一）进行标准宣传、培训

《规范》发布后加大宣贯力度，开展组织培训，使大型活动所有者或组织者尽快理解、掌握本标准，推动标准的有效实施。

（二）指导标准应用，加强交流

《规范》实施过程中加强标准应用的指导工作，主管部门组织成立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专家团队，为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提供应用指导，同时总结优秀经验和做法，组织开展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经验交流。

（三）适时修订更新

《规范》涉及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活动数据选取及排

放因子选取，在实施应用过程中，应及时跟进发现并反馈问题，结合大型活动实际情况及排放因子发布适时更新修订标准。

八、知识产权说明

《规范》不涉及知识产权，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九、其他应说明的事项

（一）采用国际标准的情况

目前国际上尚无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标准，《规范》没有采用国际标准。

（二）采用国内标准的情况

国家尚无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标准，仅有生态环境部发布的大型活动相关标准《大型活动碳中和实施指南（试行）》（公告 2019 年 第 19 号）。深圳市制定了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地方标准《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和报告指南》（DB4403/T 369—2023）。

本《规范》与生态环境部发布的大型活动相关标准《大型活动碳中和实施指南（试行）》（公告 2019 年 第 19 号）在适用范围、排放源识别、核算方法等方面的对比见表 2。

表 2 本规范与国家类似标准对比

项目	本规范与指南相比
适用范围	较指南明确了使用范围。
排放源识别	较指南排放源分类进一步细化为住宿排放和餐饮排放。
核算方法	较指南相比，给出了每个排放类型的核算公式，进一步对活动数据获取方法进行了明确，给出了排放因子默认值便于实操。

本《规范》与深圳市制定了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地方

标准《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和报告指南》(DB4403/T 369—2023)在适用范围、排放源识别、核算方法等方面的对比见表3。

表3 本规范与地标对比

项目	本规范与 DB 相比
适用范围	适用范围均为指导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
排放源识别	较 DB 考虑了外购热力产生的排放、进一步明确了城市间交通排放及市内交通排放归类、考虑了不同方式废弃物处理所产生的排放。
核算方法	较地标简化了化石燃料燃烧排放、净购入电力核算，不考虑非 CO ₂ 排放核算；补充了外购热力核算方法；补充了垃圾填埋核算方法。

（二）对外通报的建议和理由

《规范》是地方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的推荐标准，用于指导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不涉及国际标准。国际上，各国尚无针对大型活动的温室气体排放核算的统一的国际标准。另外，本标准也不涉及对 WTO 贸易产生重大影响，不需对外通报。

宁夏回族自治区《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规范》

地方标准征求意见汇总处理表

一、自治区相关部门				
序号	意见章条及原标准内容	修改意见及依据	提出单位	意见处理
1	文本	建议明确大型活动的规模范围	自治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采纳并已修改
2	/	无	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3	/	无	自治区市场监督管理厅	
4	/	无	自治区统计局	
5	无	无	自治区商务厅	
6	文本	建议从参加人数、规模和范围明确大型活动定义	自治区文化和旅游厅	采纳并已修改
7	无	无	自治区体育局	
8	无	无	自治区机关事务管理局	
二、自治区生态环境系统（各市及宁东基地生态环境局）				
序号	意见章条及原标准内容	修改意见及依据	提出单位	意见处理
1	/	无	银川市生态环境局	
2	/	无	石嘴山市生态环境局	
3	/	无	吴忠市生态环境局	
4	/	无	固原市生态环境局	
5	/	无	中卫市生态环境局	
6	/	无	宁东基地管委会生态环境局	

三、自治区生态环境系统（生态环境厅相关处（室）、单位）				
序号	意见章条及原标准内容	修改意见及依据	提出单位	意见处理
1	/	无	法规与标准处	
2	/	无	大气环境处	
3	/	无	综合处	
4	/	无	生态环境监测处	
5	/	无	环境影响评价与排放管理处	
6	/	无	生态环境宣教中心	
7	/	无	生态环境工程评估中心	
8	/	无	生态环境监测中心	
四、第一次专家咨询会意见建议（2024.10.31）				
序号	意见章条及原标准内容	修改意见及依据	提出意见专家	意见处理
1	全文	按照市场监督管理厅模板修改编制说明	王静娟	全部采纳并已修改
2	全文	修改格式	王静娟	全部采纳并已修改
3	9 核算方法	公式的编写要符合要求	王静娟	全部采纳并已修改
4	1 范围	建议删除个人	王静娟	全部采纳并已修改
5	附录 B	建议修改为《大型活动温室气体排放核算报告》	王静娟	全部采纳并已修改
6	全文	文中“本规范”改为“本文件”	薛蓬	全部采纳并已修改
7	标题	英文翻译确认	薛蓬	全部采纳并已修改
8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GB/T 32150 去掉发布年号	薛蓬	全部采纳并已修改
9	4.3 准确性	“减少不确定性”改为“减少偏差”	薛蓬	全部采纳并已修改

10	6 核算边界	“时间范围”及“地理范围”改为“时间边界”及“地理边界”	薛蓬	全部采纳并已修改
11	7 温室气体排放源	“排放源应包括”改为“排放源包括但不限于”	薛蓬	全部采纳并已修改
12	9 核算方法	“tCO ₂ ”改为文字描述	薛蓬	全部采纳并已修改
13	9 核算方法	因温室气体种类明确包含甲烷，建议后文涉及到二氧化碳量化的内容，统一调整为二氧化碳当量，即单位都应是 tCO ₂ e	李怀玉	全部采纳并已修改
14	全文	建议增加一节内容，数据质量控制，给出数据管理提升建议、不确定性分析等内容。	李怀玉	全部采纳并已修改
15	前言	本规范的提出单位是否应该是宁夏回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	吴涛	全部采纳并已修改
16	1 范围	对于大型活动，本规范中是否可以给出具体的要求，如参与人数、规模，或者是能耗达到多少以上等	吴涛	全部采纳并已修改

五、第二次专家咨询会意见建议（2025.01.22）

序号	意见章条及原标准内容	修改意见及依据	提出意见专家	意见处理
1	编制说明	编制说明中补充必要性说明	薛蓬	全部采纳并已修改
2	1 范围	范围表述调整	薛蓬	全部采纳并已修改
3	4 核算原则	核算原则调整能愿动词、调整全文的排版格式	薛蓬	全部采纳并已修改
4	编制说明	调整编制说明	李林耀	全部采纳并已修改
5	附录 A	考虑绿电的排放	李怀玉	全部采纳并已修改
6	3 术语和定义	增加大型活动、大型活动组织者等术语定义。	金国兴	全部采纳并已修改
7	13 核算要求	补充大型活动碳排放核算与报告主体。	金国兴	全部采纳并已修改
8	目录	目录格式的建议，三级标题建议不在目录中体现，	吴涛	全部采纳并已修改

		另外，3.1 和 3.2 也建议不在目录中体现。		
9	9.4 人员城市间交通排放 9.5 人员住宿排放	标准 9.4, 9.5 中排放因子的单位，分母的部分应加上括号。	吴涛	全部采纳并已修改
10	附录 A	附录 A 中表 A.2 中电力排放因子建议可参考铁合金标准的写法：采用国家最新发布值。	吴涛	全部采纳并已修改

六、意见汇总情况说明

（1）标准征求意见稿发函单位 22 家单位（自治区相关部门 8 家，生态环境系统相关单位 14 家），2 家提出建议，采纳并修改，其他无修改意见。

（2）标准草案及编制说明分别于 2024 年 10 月 31 日和 2025 年 1 月 22 日召开两次专家咨询会/评审会，专家共提出 26 条意见建议，均全部采纳并修改。